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
湖北省教育厅
湖北省财政厅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共湖北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北省委员会

文件

鄂科技通〔2025〕46号

关于举办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湖北赛区） 暨“科耀楚天”湖北省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科技管理部门，各国家级和省级高新区管委会，各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各有关单位：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举办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火炬〔2025〕16号）要求，省科技厅联合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委金融办、团

省委共同举办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湖北赛区）暨“科耀楚天”湖北省科技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因创而聚，向新同行

二、大赛安排

大赛分科创企业赛、创新集群赛、科创团队赛开展比赛。符合条件的参赛队伍自愿登录大赛官网报名参赛。大赛不向参赛企业收取任何费用。

（一）科创企业赛

科创企业赛根据国赛相关工作时间安排，主要集中在5月至8月举行，主要包括：

1.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湖北赛区）。赛事分为网上报名、市州赛、半决赛和总决赛四个阶段。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可直接登录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网（www.cxcyds.com）注册和报名，企业报名截止日期为2025年6月15日（具体要求见附件1）。

2. 创新挑战赛。围绕关键核心技术，以需求为引导、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组合创新资源，解决技术创新难题，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

3. 颠覆性技术大赛。颠覆性技术是“可改变游戏规则”的新技术，具有另辟蹊径改变技术轨道的演化曲线和颠覆现况的变革性效果，颠覆性技术大赛聚焦对产业具有颠覆前景的技术项目，挖掘具有战略性、前瞻性、创造性的技术方向，推动颠覆性

技术创新与突破。

创新挑战赛和颠覆性大赛赛事根据国赛安排另行通知。

（二）创新集群赛

创新集群赛定于 2025 年 7 月至 9 月举行，主要面向湖北省省级以上创新型产业集群内企业开展，重点遴选一批“51020”现代产业体系相关领域中科技含量高、创新性强、产业化前景好的项目参赛（具体要求见附件 2）。

（三）科创团队赛

科创团队赛定于 2025 年 6 月至 9 月举行，主要面向省内重点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内的创新项目或创新团队开展，重点遴选一批科技产量较高、产业应用性较强、具有现实转化需求的高校院所创新项目参赛（具体要求见附件 3）。

三、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请各市州、直管市、林区科技管理部门积极做好赛事组织工作，明确专人负责统筹推进赛事各项工作，并为参赛企业提供支持和增值服务，主动对接服务企业，确保各项赛事高效有序完成。

（二）强化赛事支持。各市州、直管市、林区科技管理部门牵头会同相关部门和单位举办市州赛，自主确定比赛方式，突出“以赛代评”等模式，鼓励出台配套政策措施，精准支持参与大赛的各类企业或团队。

（三）广泛宣传动员。各市州、直管市、林区科技管理部门、高新区、创新型产业集群、科创园区积极广泛宣传赛事品牌，广

泛动员组织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报名参赛，充分展示科技创新创业成果。

四、联系方式

工作咨询：湖北省高新技术发展促进中心

027—87133831、027—87133931

电子邮箱：yangql@hbsti.ac.cn

报名咨询 QQ：407326450

邮寄地址：湖北省科技企业大厦 A 座 22 楼（武汉市武昌区珞狮北路 98 号）

- 附件：1. 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湖北赛区）组织方案
2. 湖北省科技创新创业大赛创新集群赛组织方案
3. 湖北省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科创团队赛组织方案





湖北省财政厅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湖北省金融办
办公室



共青团湖北省委
湖北省委员会

2025年5月30日

附件 1

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湖北赛区）组织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

湖北省教育厅

湖北省财政厅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湖北省委金融办

共青团湖北省委

（二）承办单位

湖北省高新技术发展促进中心

（三）协办单位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科技管理部门

各国家级和省级高新区管委会

（四）大赛组委会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湖北省高新技术发展促进中心，负责赛事的总体策划、宣传动员和组织实施工作。

二、参赛条件

（一）企业具有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拥有知识产权且无

产权纠纷，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制造、服务等业务。

（二）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且为非上市企业。

（三）企业 2024 年营业收入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四）企业注册地在湖北省境内，具有独立法定代表人资格。

（五）比赛分为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两个组别。工商注册日期在 2024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的企业可参加初创企业组比赛，其他企业参加成长企业组比赛。

（六）在往届大赛全国总决赛或全国行业总决赛中获得一、二、三名或一、二、三等奖的企业不参加本届大赛。

三、科创企业赛流程

赛事分为网上报名、市州赛、半决赛、总决赛、国赛推荐等 5 个流程，按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比赛。

（一）网上报名

1. 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自愿登录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网（网址：www.cxcyds.com）统一注册和报名，大赛官网是报名参赛的唯一渠道。报名企业在注册和身份认证后，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参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和规范性负责，保证提交的参赛资料不涉及国家秘密和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若填报和上传的资料涉及国家和参赛企业秘密，请提交前做好脱密处理。

企业报名截止时间：2025 年 6 月 15 日

2. 各市州、直管市、林区科技管理部门要对参赛企业填报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和规范性进行严格审核。省科技厅对各地审核确认的项目进行形式审查，重点审查报名资料是否齐全完备，审核合格项目计入市州赛有效项目基数。

（二）市州赛

1. 市州赛由各市州、直管市、林区科技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参赛企业在大赛官网上完成报名和资格确认后，地方科技管理部门组织辖区内参赛企业参加市州赛。市州赛的比赛方式由地方科技管理部门自行确定，评审标准参照中国创新创业大赛评审标准执行，比赛过程要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评审结果需留档备查。

2. 市州赛结束后，各市州、直管市、林区科技管理部门依据比赛成绩确定拟晋级名单，正式行文推荐参加省赛半决赛，推荐晋级比例原则上不得高于地区有效报名数的 60%。

市州推荐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1 日前（完成晋级名单推荐）

3. 直接晋级半决赛企业不受市州推荐比例限制，晋级条件符合以下任一条件即可：

（1）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荣获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排名前五）或省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及以上、排名前三）企业；省双创战略团队（A 类、B 类和 C 类）入选者创办的企业（入选人才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第一大股东，以工商部门登记数

据为准)。

(2) 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 (含) —2025 年 4 月 30 日 (含) 期间获得股权投资 (具体时间以工商股权变更登记日期为准), 其中初创企业组企业获得投资 100 万元以上 (含), 成长企业组企业获得投资 500 万元以上 (含), 具体金额以实际到账投资额为准。

(3) 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 (含) —2025 年 4 月 30 日 (含) 期间获得单个银行贷款且实际放款金额 2000 万元以上 (含), 不区分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

(三) 半决赛

1. 半决赛采取现场路演评审的方式, 分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和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 5 个领域进行。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可根据领域报名量调整赛事。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2. 半决赛结束后,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根据成绩排序, 结合各领域参赛数量, 按一定比例确定赛事优胜企业名单及晋级全省总决赛名单。

半决赛截止时间: 2025 年 7 月 11 日

(四) 总决赛

总决赛按照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进行比赛, 采用现场评审、公开路演方式进行, 按照得分高低确定等次奖。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决赛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

(五) 国赛推荐

根据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办公室确定的晋级全国赛的名额分配原则，由省科技厅根据决赛成绩和尽职调查情况择优推荐入围全国赛名单。

推荐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5 日

四、奖项设置

(一) 优胜奖

根据半决赛成绩和尽职调查结果，按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分别确定若干名优胜企业名单。获奖企业数量拟定为半决赛各小组参赛项目数的 30%。

(二) 等次奖

根据总决赛现场评分成绩排序确定一、二、三等奖。获一、二、三等奖者不再授予优胜奖。

(三) 优秀组织奖

评选对象为大赛各类组织单位，根据报名企业数量和赛事组织情况，评选一批市州科技管理部门、高新区科技管理部门、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和科创园区作为赛事优秀组织单位。

五、支持政策

(一) 资金扶持。对获得一、二、三等奖的参赛企业，经公示无异议后给予省级奖励资金支持。

(二) 宣传推介。邀请多家媒体对优秀创业人物、创业事迹

进行广泛宣传报道，弘扬创新创业价值观，提升优秀创业企业的社会关注度和影响力。

（三）公益培训。大赛合作机构为参赛企业提供创业政策、创业融资、商业模式梳理、股改上市及并购重组等方面的指导和培训。

（四）融资对接。结合赛事各环节，同步开展投融资对接活动，联动我省金融机构和省内外创投机构，为参赛项目开展精准对接。

（五）上市培育。对获得一、二、三等奖的参赛企业优先推荐纳入省级上市后备种子企业库，加强上市培育。

附件 2

湖北省科技创新创业大赛创新集群赛组织方案

一、参赛范围

2025 年湖北省创新型产业集群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等次的集群内企业。

二、参赛条件

(一) 企业注册地在湖北省境内，具有独立法定代表人资格。

(二) 参赛企业上一年度获得过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编号、在有效期内的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科创“新物种”称谓的企业。以上要求，企业满足一项即可。

(三) 企业具有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拥有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制造、服务等业务。

(四) 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且为非上市企业。

(五) 申报省级科技计划其他类项目、已获得省级科技计划资助且在执行中和以往年度验收未通过的项目单位不得申报。

三、比赛流程

赛事分为组织报名、市州初选、集群省赛、公布结果 4 个阶段，具体时间安排另行通知。

(一) 组织报名

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按要求向所在集群提交报名材料，各集群优选后向所在市州科技管理部门报名参赛。

报名时间：2025 年 7 月

（二）市州初选

各市州科技管理部门对报名企业进行初选，按照每个集群不超过 3 家企业将初选结果报送至省高新中心，符合要求的企业安排参加比赛。

市州初选时间：2025 年 8 月

（三）集群省赛

各参赛企业按照随机抽签顺序进行现场答辩，专家评委当场打分、公布得分。

集群省赛时间：2025 年 9 月

（四）公布结果

根据最终评分结果，按照企业所在集群领域和评分高低确定优胜奖企业 11 家，比赛结果按要求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正式发文予以支持。

四、政策支持

创新集群赛优胜奖企业可获得立项支持，支持项目纳入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范围。

附件 3

湖北省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科创团队赛组织方案

一、参赛条件

（一）申报主体

1. 湖北省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在职教师或科研人员团队；
2. 团队核心成员不少于 5 人，其中 35 岁以下青年科研人员占比不低于 40%；
3. 已组建科技成果转化运营团队，具有明确产业化路径。

（二）项目条件

1. 聚焦电子信息信息、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生命健康等湖北省重点产业领域；
2.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备明确的成果转化需求和市场应用场景；
3. 近三年未获得省级以上同类赛事一等奖。

二、科创团队赛流程

赛事分为报名审核、初赛遴选、复赛路演、决赛答辩 4 个阶段，具体时间安排另行通知。

（一）报名审核

参赛团队登录“湖北科创企业智慧大脑”平台（网址：ht-

tps: //www. hbkcqy. cn) 进行线上报名，提交项目可行性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团队所在高校院所对符合条件的参赛团队资料予以审核确定后，盖章推荐至省高新中心。

推荐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15 日

(二) 初赛遴选

省高新中心组织专家对所有申报材料进行材料评审，确定 50 个入围项目。

初赛遴选时间：2025 年 7 月底前

(三) 复赛路演

省高新中心组织线上路演，评选出 20 强项目进入决赛。

复赛路演时间：2025 年 8 月上旬

(四) 决赛答辩

决赛采取现场答辩方式进行，专家当场打分，根据评分结果评出一、二、三等奖。其余项目授予优秀团队奖。

决赛答辩时间：2025 年 8 月中下旬

三、奖励支持

对获得一、二、三等奖的参赛团队，经公示无异议后给予省级奖励资金支持。

